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17-082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在广州圆大厦 3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出席监事 5 名，其中，3 名监事参加现场会议，2 名监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增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认真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详细内容见本公告日刊登的《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临 2017-083）。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行权期可解锁/行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行权期的解锁/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对 52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1,368,988 股限

制性股票进行解锁，对 5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4,869,830 份进行行权。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关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第三个解锁/行权期可解锁/行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临 2017-084）。首次授予部分本次可解锁/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行权期可解锁/行权激励对象名单》。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对 1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中的 1,361,133 份进行行权。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关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第三个解锁/行权期可解锁/行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临 2017-084）。预留部分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后认为：按照《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行权期的解锁/行权条件、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次激励对象解锁/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在规定时间内为本次申请解锁的 52 名激励对象共计 11,368,988 股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本次可行权的 55 名激励对象共计 4,869,830 份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本次可行权的 17 名激励对象共计 1,361,133 份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办理相关解锁/行权手续，本次股票期权采用批量行权模式。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